

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沈锦华先生通知，获悉沈锦华先生已将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进行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沈锦华	是	1,612,000	2016年11月23日	2017年11月22日	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2.42%	补充流动资金
合计	-	1,612,000	-	-	-	2.42%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2016年11月15日，沈锦华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66,610,291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6.69%。

完成本次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后，沈锦华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6,612,000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.9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.63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2、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法律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11月25日